



开封市顺河回族区 区属学校保安服务合同

甲 方：开封市顺河回族区教育体育局

乙 方：河南省展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5月20日



区属学校保安服务合同

甲方（发包方）：开封市顺河回族区教育体育局

乙方（承包方）：河南省展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就顺河回族区属学校保安服务合同服务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

项目名称：顺河回族区属学校保安服务项目

服务类型：顺河回族区属学校共 28 所中小学及幼儿园安保服务

项目概况：顺河回族区属学校大门值班守卫、行政楼安保、图书楼安保及秩序管理、校园守卫、重点岗位值守、安防控制中心监控值班及设备维护、治安巡逻、交通管理、反恐防暴、大型活动秩序维护、处置突发事件等。具体岗位根据学校要求随时调整。

二、保安服务标准、质量要求及人员的工作职责

保安人数：本项目保安人员不低于 68 人，服务费用按实际上岗人数结算。

1、学校保安员配备标准：

1.1. 师生员工总人数小于 100 人的学校至少配 1 名专职保安员；



1.2.100人以上1000人以下的学校，至少配2名专职保安员；

1.3 超过1000人的学校，每增加500名学生增配1名专职保安员。

寄宿制学校至少配2名专职保安员，在上述标准的基础上每增加300名寄宿生增配1名专职保安员。

学校门卫值班室防卫器材配备标准

学校门卫值班室应当按值勤人数配备以下防卫器械：防暴头盔（1顶/人）、防护盾牌（1副/人）、防刺背心（1套/人）、防割手套（1副/人）、橡胶警棍（1支/人）、强光电筒（1支/人）、自卫喷雾剂（1支/人）、安全钢叉2套。

2、保安服务质量要求：

2.1、确保服务区域学校财产安全和师生人身安全。维护正常稳定的教学、生活秩序。做好治安防范安全工作。热情服务师生；认真填写值班记录，做好交接班工作；严格履行岗位职责，不做与保安服务无关的事情；有重要情况要妥善处置并及时上报，不迟报、漏报、瞒报；严禁岗上饮酒或酒后上岗；严禁脱岗、空岗、睡岗、迟到，早退。

2.2、中标单位所有在岗保安队员必须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规章制度及岗位要求，自觉服从学校管理人员的监督管理。

2.3、中标单位管理岗位人员应加强与学校保卫处的联



系和沟通，不断更新服务理念，改进工作方法，提高服务质量，共建共享平安和谐美丽校园。

2.4、中标单位在岗值班值守保安队员必须树立以师生为中心的工作理念和服务意识，严格规范职业道德、值班值岗语言动作规范，坚守岗位，衣着整洁，秉公办事，礼貌应询，文明执勤，不得在服务期内因工作原因对学校声誉造成影响。

2.5、学校可根据工作需要，随时调整保安服务岗位设置情况和任务安排，保安单位应积极主动配合，自觉接受调整和调度，确保在规定的时间内将规定的保安队员人数安排到位，并指定专人负责。

2.6、学校在对保安服务质量日常检查过程中，对保安单位出现的一般性违规等过错行为，通过当班保安队长进行反馈并限期整改；重大过错行为，将直接反馈给保安服务公司领导并责成限期做出处理。

2.7、本项目的保安队长，负责每天工作的安排、督促和检查。其他人员配备应精干满员，身体健康，年龄符合劳动法要求，人数不少于招标文件要求，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可增减乙方用工人数，根据出勤天数结算假期服务费用。

三、保安服务费标准及付款方式

1、甲方与乙方服务费为人民币（大写）：贰佰叁拾壹万叁仟柒佰陆拾元整（小写）：¥2313760.00元，甲方分两次支付给乙方，第一次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支付半年服务费，第二次



合同签订后第六个月支付剩余半年服务费。

3、乙方账号：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封宋门支行

账 号：4105 0166 6008 0000 0385

四、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乙方保安人员的各项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和具体指导。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调换因伤、病或其他原因不适合在甲方工作的保安人员或工作不称职的保安人员，乙方应于收到通知之日起3日内予以调换。

3、甲方有权制定保安服务的质量标准和保安人员具体岗位的工作职责，但必须符合国家制定的保安管理规定，经甲、乙双方确认后方可遵照执行。

4、乙方向甲方派遣人员身体健康、责任心强、无违法犯罪记录、无精神疾病、无不良嗜好并经甲方确认的保安人员上岗。

5、在合同期间，并在合同规定责任区。因乙方所派保安人员过失而造成甲方财产损失，或造成甲方责任区内的人员人身伤害的。一切民事赔偿责任应由乙方承担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1)事故发生后，甲方应该尽力采取必要合理的措施，防止和减少损失，否则，对因此扩大的损失，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2)不在乙方服务时间和区域内，或因甲方自身存在安全隐患，并经乙方提出整改建议后，甲方没有采纳或落实而造成财产损失或人身伤害的，不予赔偿。



6、乙方应为所派遣的保安人员投保人身意外险。如乙方保安人员在工作期间遭受意外伤害,由乙方负责向保险公司索赔,甲方在举证等程序上给予配合。乙方保安人员在本合同规定时间和范围内为甲方服务而造成的人身伤害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一切赔偿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7、甲方有义务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五、合同终止

如果保安出现以下情形之一,乙方必须在3日内按照甲方和乙方的要求更换或者辞退保安,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1、辱骂殴打教师学生造成恶劣影响。
- 2、工作失职造成损失;工作散漫、不负责且屡教不改。
- 3、当班期间擅自离岗。
- 4、邀约他人在保安室酗酒、打牌。
- 5、因个人身体原因无法履行保安职责,本合同自行终止。

六、本合同有效期自2025年6月1日至2026年5月31日止。

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八、争议的解决

如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纠纷,各方应当协商解决,协商未果,双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九、本合同一式肆份。

甲乙双方各执贰份。从签订之日生效。



签署页：

甲方(公章)：开封市顺河回族区教育体育局



法定代表人(签字)：



乙方(公章)：河南省展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5年5月20日

